

市政府关于通州湾示范区 平海公路南、黄舍中心南路东、大乐斜河 西侧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的批复

通政复〔2023〕109号

通州湾示范区管委会：

你单位《关于恳请同意平海公路南、黄舍中心南路东、大乐斜河西侧地块挂牌出让方案的请示》（通州湾管〔2023〕20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通州湾示范区平海公路南、黄舍中心南路东、大乐斜河西侧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采取挂牌方式出让。

二、同意你单位报送的上述地块规划条件。

三、上述地块的竞价模式、竞买人资格、挂牌起始价、土地出让金缴纳时限、土地交付、出让年限、项目开竣工时间及特别规定等相关事项和要求，按你单位提出的方案办理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

2023年9月2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